

十五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乌海市公安局的采购 DNA 实验室 2026 年试验耗材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甲酰胺、LIZ-600、3500 专用 POP4 胶、阳极缓冲液、阴极缓冲液、常染色体 STR 试剂盒、超纯水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赛默飞世尔（广州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40 人，营业收入为 24082.4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3095.35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常染色体 STR 试剂盒、Y 染色体 STR 试剂盒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无锡中德美联生物技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2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97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2104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提取试剂盒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普洛麦格（北京）生物技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40 人，营业收入为 7624.4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591.736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磁珠法 DNA 提取试剂盒、磁珠法 DNA 提取试剂盒、TES、脱落细胞粘取器（II 型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长春市博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84 人，营业收入为 79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289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抗人精金标试纸条、抗人血金标试纸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四川瑞生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82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27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. 96 孔 PCR 板、96 孔上样板、10UL 吸头、200UL 吸头、离心管 1.5ml、离心管 0.5ml、八联管、八联管盖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

造商为康宁生命科学（吴江）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376 人，营业收入为 341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810.52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7. 脱落细胞粘取器（锥形）、脱落细胞粘取器（针型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天津诺维莱博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0 人，营业收入为 431.2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78.97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8. 脱落细胞粘取器（滚型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安顺永泰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0 人，营业收入为 263.7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51.67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9. PVC 手套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石家庄鸿欣橡胶制品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98 人，营业收入为 1450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3226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0. 酒精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万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4 人，营业收入为 53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15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1. 纸抽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扬州市丝飘卫生用品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8 人，营业收入为 416.2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31.49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2. 移液器、移液器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吉尔森实验仪器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9 人，营业收入为 2618.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276.6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聚源景智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7月9日

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WHZCS-X-H-260053 第1包 2026-07-14 16:56:47

北京聚源景智科技有限公司 2026-07-14 16:56:47